

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第二屆第一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5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11 時 00 分

會議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 84 巷 50 號（201 會議室）

會議主席：張溫德董事長

出席人員：張溫德董事長、簡瑟芳董事、張雅惠董事、張郁慧董事、詹育齊董事、孫振義董事、張智元董事、郭國任董事

缺席人員：王玉芬董事、邱英浩董事、許阿雪董事

列席人員：吳滄俯監事

列席人員：

副市長辦公室：劉秀玲參事

都市發展局：陳正廷副總工程司、吳逸民科長、張鈞硯科員

住都中心：簡伯殷代理執行長、羅世譽副執行長、夏翠蒂主任、朱秋惠主任、辛冠儀代理主任、康乃文代理副主任、廖貞奇組長、顏晨宇組長、張令嫻副組長、洪詠智資深法務專員、陳俊諺資深稽核專員、陳慧玉高級行政專員、吳宗衡高級行政專員、鄭毓婷行政專員

紀錄人員：鄭毓婷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介紹第二屆董監事）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洽悉備查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中心組織概況報告：洽悉備查。
- 二、上次董事會執行情形報告：洽悉備查。
- 三、本中心 115 年第一季業務報告：洽悉備查。
- 四、本中心 114 年度自有財產原值二百萬元以下之動產處分報告：洽悉備查。
- 五、本中心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報告：洽悉備查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- 一、本中心執行長解聘及代理執行長追認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（本案涉及執行長解聘及代理執行長追認，簡伯殷代理執行長自請迴避。）

- 二、本中心 114 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書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- 三、本中心 114 年度營運績效評鑑自評報告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- 四、訂定本中心 116 年度市有不動產社會住宅及中繼住宅經營計畫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- 五、115 年度委託經營管理 27 處社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勞務採購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六、 115 年度東 1、2、4 區社宅油漆及興隆 D2 社宅天花板之修繕採購案

決議：本案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20 分

主席：張溫德

紀錄：鄭毓婷